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259 公司简称:药明康德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药明康德	603259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药明康德	0235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驰	费夏琦、王丽
电话	+86 (21) 2066-3091	+86 (21) 2066-3091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外高桥保税区富特中路288号
电子信箱	ir@wuxiapptec.com	ir@wuxiappte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875,395,866.24	29,239,134,370.82	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32,474,145.17	17,312,255,409.07	7.0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658,631.84	978,806,854.13	46.67
营业收入	7,231,434,006.88	5,894,358,446.72	2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7,155,437.16	1,056,762,343.00	6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1,109,292.65	992,970,298.93	13.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0	5.80	增加3.6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46	6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46	60.8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46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注1)	境外法人	10.3257	238,687,24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4028	171,122,534	0	未知	0
G&C VI Limited	境外法人	6.8680	158,760,000	158,760,000	无	0
SUMMER BLOOM INVESTMENTS (1)PTE. LTD.	境外法人	6.2782	145,124,379	0	无	0
G&C IV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5.0225	116,099,424	116,099,424	无	0
WuXi AppTec(BVI)Inc.	境外法人	4.9054	113,393,163	0	无	0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境外法人	3.5657	82,423,657	0	无	0
G&C V Limited	境外法人	3.5095	81,124,596	81,124,596	无	0
上海中民银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宇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91	72,562,140	72,562,140	无	0
田开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47	44,952,32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G&C VI Limited、G&C IV Hong Kong Limited、G&C V Limited同为Ge Li(李革)控制;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提名并获选委任的公司董事Xiaomeng Tong(童小幪)的近亲属持有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最终控制方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本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提名并获选委任的公司董事Xiaomeng Tong(童小幪)的近亲属持有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最终控制方博裕(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3,143.40万元,同比增长22.68%。其中,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377,995.79万元,同比增长26.47%;CDMO/CMO服务实现收入216,150.26万元,同比增长25.83%;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78,165.70万元, 同比增长10.12%;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实现收入49,999.77万元,同比增长5.9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虽然COVID-19疫情对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一季度)、美国区实验室服务(二季度)及临床试验服务业务(一、二季度)造成一定的影响,但是公司及时、高效的执行了业务连续性计划,并抓住新的业务机遇,各个业务板块均实现增长。

公司坚持“长尾”战略和 CDMO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近600家,活跃客户超过4,000家。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一体化、端到端”的研发服务平台优势,加强上下游服务部门之间的客户转化,从“跟随项目发展”到“跟随药物分子发展”,不断扩大服务,各个业务板块间的协同性进一步增强。

公司持续推进能力和规模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合全药业位于常州的大规模寡核苷酸原料药生产车间、高活性原料药生产车间、大规模多肽原料药生产车间相继投入使用,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2020年1月,合全药业开工建设无锡新药制剂开发及生产基地,将进一步提高固体制剂开发和生产能力和产能,并将增加无菌制剂开发及临床用药生产和商业化生产能力;公司扩建位于美国费城的腺相关病毒一体化悬浮培养平台和CAR-T细胞治疗一体化封闭式生产平台,助力客户提高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研发和生产效率。2020年7月,公司位于成都的研发中心正式投入运营,进一步增强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的产能,赋能全球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增减(%)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377,995.79	298,890.57	26.47
CDMO/CMO服务	216,150.26	171,772.94	25.83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78,165.70	70,982.15	10.12
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	49,999.77	47,206.74	5.92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722,311.52	588,852.40	22.66
其他业务	831.88	583.44	42.58
营业收入合计	723,143.40	589,435.84	22.68

(1)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377,995.79万元,同比增长26.47%。公司拥有目前全球规模最大、经验最为丰富的小分子化学药研发团队之一。一方面,公司帮助全球客户推动重大医药产品研发进程;另一方面,公司以国际领先的实力为国内小分子新药研发行业赋能。公司中国区实验室在第二季度全面复工后,市场需求强劲,海外客户订单增长较快,收入保持快速增长。

在小分子化合物发现服务方面,公司每天进行逾11,000个化学反应,报告期内,助力全球客户研发多个临床前候选化合物并申请专利, 和客户共同发表多篇学术论文; 公司构建的DNA编码化合物库(DEL)化合物分子约900亿个,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将DNA编码化合物库、蛋白生产和基于蛋白质结构的药物发现平台进行整合,打造富有竞争力的一体化靶标到命中化合物发现平台,充分赋能早期小分子新药研发客户,并成为公司下游业务部门重要的“流量入口”,持续驱动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一体化靶标到命中化合物发现平台赋能超过300家全球客户。

在药物分析及测试服务方面,公司为客户提供药物代谢动力学及毒理学、生物分析服务、分析化学和测试服务一系列相关业务。此外,公司发挥一体化平台优势,通过WIND(WuXi IND)服务平台,将API合成、制剂开发、药效、药代、安全性评价以及申报资料撰写和递交整合在一起, 为客户提供新药研发及全球申报一体化服务, 加速客户新药研发进程。报告期内,WIND平台签约50个服务项目,并通过eCTD(药品电子通用技术文档)的方式,为众多国内外合作伙伴成功进行FDA IND申报,获得FDA的许可,进入临床研究。

在中国地区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CDMO服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管理销售和业务拓展,新客户数量和在手订单均不断增长。更为重要的是,公司发展了长期稳定的商业化生产客户,为业务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在业务运营方面,公司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和厂房利用率,在疫情下按时完成客户项目节点;同时公司也通过优化现有质粒和慢病毒载体工艺,进一步降低成本,提高服务竞争力。在服务平台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工艺开发和生产的能力,在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地启动了细胞疗法CDMO服务平台,现正在进行多个客户项目;同时贴壁培养腺相关病毒服务平台正式投入运营、悬浮培养腺相关病毒服务平台也开始建立。

此外,公司还为国内客户提供包含产品未来对外授权的里程碑分成和产品上市后的销售收入分成的临床前一体化研发服务。报告期内助力客户完成13个研究性新药的IND申报工作,并获得9个项目的临床试验批件(CTA)。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累计助力客户完成98个项目的IND申报工作,并获得66个项目的临床试验批件。截至2020年6月30日,有1个项目处于III期临床试验;8个项目处于II期临床试验;54个项目处于I期临床试验。

(2)CDMO/CMO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CDMO/CMO服务实现营业收入216,150.26万元,同比增长25.83%。公司拥有国内规模最大、研发实力最强的工艺研发团队之一,是中国第一个通过美国FDA创新药批准前检查的化学药工艺开发和生产平台,同时获得美国、中国、欧盟、日本、加拿大、瑞士、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等药监部门批准,为以上国家和地区提供创新药原料药及GMP中间体的商业化生产。

公司充分发挥工艺开发技术优势,坚定推进“跟随药物分子发展阶段扩大服务”策略。通过与客户在临床前期阶段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不断为公司带来新的临床后期以及商业化阶段的项目, 助推公司CDMO/CMO服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20年上半年公司CDMO/CMO服务项目所涉新药物分子超过1,100个,其中临床III期阶段42个、已获批上市的26个。在服务国内客户方面,公司目前有26个MAH项目正在进行中,包括4个商业化生产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CDMO/CMO 服务在多项新技术能力和产能上都有了长足的发展。公司不断提升流体化学技术平台,今年多个临床后期和商业化项目应用流体化学技术进行大规模生产。公司进一步扩大高活性药物原料药的产能,常州新建高活性原料药实验室及车间已投产,这是继金山之后公司建成的第二个高活性原料药研发生产基地,将高活性原料药的年产能提高至百公斤级。公司继续加强寡核苷酸和多肽类药物CDMO能力建设,2020年1月,公司位于常州的寡核苷酸公斤级生产车间正式投入运营,寡核苷酸原料药单批合成最大规模上升到1摩尔(mol),能够更好地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需求。2020年6月,合全药业位于常州基地的大规模多肽原料药生产车间正式投入运营, 共有7条生产线,能够满足合作伙伴从临床前到商业化的需求。2020年1月,公司开工建设无锡新药制剂开发及生产基地,该项目除了提高合全的固体制剂开发和生产能力及产能外,还将增加无菌制剂开发及临床用药生产和商业化生产能力。

(3)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收入78,165.70万元,同比增长10.12%。美国区实验室服务主要包括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CDMO服务,以及医疗器械检测服务。2020年第二季度,公司美国区实验室运营受到COVID-19疫情影响,增长放缓。

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CDMO服务是公司积极培育的新型业务,市场潜力巨大。报告期内,公司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CDMO服务收入同比增长约4%, 主要原因是:1) 由于美国COVID-19疫情影响,公司实验室和工厂的运营效率阶段性有所下降;2)由于政府强制封锁和旅行限制,部分客户到访被延迟或取消。公司正在通过更多的线上和数字化技术,减轻疫情对公司员工和客户项目的影响;3)部分项目由于客户临床试验失败而终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细胞和基因治疗服务能力,并于2020年1月推出腺相关病毒一体化悬浮培养平台、于2020年5月推出CAR-T细胞治疗一体化封闭式生产平台,助力客户提高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研发和生产效率。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为31个临床阶段细胞和基因治疗项目提供CDMO服务, 包括22个I期临床试验项目和9个II/III期临床试验项目。2020年7月,公司新签约一个后期临床试验阶段的异体细胞疗法生产项目,这个项目目前处于FDA优先审评阶段。随着越来越多的项目推进到临床后期,预计公司美国细胞和基因治疗生产车间的产能利用率也会在2021年逐渐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检测服务也受到美国COVID-19疫情影响,效率有所下降。但是公司积极抓住新版生物学评价标准ISO 10993和欧盟医疗器械法规(REGULATION (EU) 2017/745,简称“MDR”)大幅提升医疗器械认证规范的标准和测试要求的机遇,赢得新的业务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医疗器械检测服务收入同比增长约18%。

(4)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实现收入49,999.77万元,同比增长5.92%,公司在中国和美国的临床开发业务的执行和新订单的签订严重受到COVID-19疫情影响,收入增长阶段性放缓。并购 Pharmapace 以来,公司数据统计与分析业务延续了较好的发展势头,中、美两地数据统计与分析业务均保持高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全球范围内的网点布局以及临床中心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CDS团队(临床试验服务)拥有超过830人的专业临床试验服务团队;公司SMO团队拥有超过2,800位临床协调员,分布在全国超过135个城市的900余家医院提供临床中心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 公司CDS团队在中国和美国两地为合计超过130个项目提供临床试验开发服务。公司助力客户完成5项新药上市注册临床试验,包括为国内制药企业一款全球首创治疗2型糖尿病新药提供临床试验服务,并取得核心研究正面结果;为跨国制药企业完成一款用于肺动脉高压的新药临床研究,并获得FDA批准上市;为其他多项肿瘤和慢性疾病提供临床试验服务,并成功完成新药上市申报。

报告期内,公司SMO团队为多项创新药提供临床试验服务,助力客户完成12个药品和医疗器械产品的核查并获批上市,包括国内首次采用真实世界证据方法支持上市的某“青光眼引流管”器械产品项目、中国首款贝伐单抗生物类似物和全新机制的肠道炎症疾病新药维得利珠单抗。自 2015年7月22日国家食药监局发布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数据自查核查的公告以来,公司共有50多个临床研究项目接受了检查,均顺利通过核查,充分反映了公司SMO服务的高质量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营业毛利与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增减(%)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156,556.30	41.42	130,173.70	43.55	20.27
CDMO/CMO服务	85,619.50	39.61	69,831.30	40.65	22.61
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18,739.50	23.97	19,061.71	26.85	-1.69
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	5,655.15	11.31	9,345.46	19.80	-39.49
主营业务毛利	266,570.45	36.91	228,412.17	38.79	16.71
其他业务毛利	271.79	32.67	195.39	33.49	39.10
综合毛利	266,842.24	36.90	228,607.56	38.78	16.7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综合毛利266,842.24万元,较2019年同期增长16.73%;实现主营业务毛利266,570.45万元, 较2019年同期增长16.71%。其中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156,556.30万元,同比增长20.27%;CDMO/CMO服务实现毛利85,619.50万元,同比增长22.61%。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18,739.50万元, 同比减少1.69%; 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实现收毛利5,655.15万元, 同比减少39.49%。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下降1.88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有:(1) 公司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包括限制性股票计划等导致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12,674.58万元;(2)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美国区实验室服务、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毛利率阶段性下降。

(1)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156,556.30万元,同比增长20.27%。毛利率下降2.13个百分点, 主要由于公司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包括限制性股票计划等导致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8,341.54万元。

(2)CDMO/CMO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CDMO/CMO服务实现毛利85,619.50万元,同比增长22.61%,毛利率下降1.04个百分点, 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包括限制性股票计划等导致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2,556.06万元。

(3)美国区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美国区实验室服务实现毛利18,739.50万元,同比下降1.69%,毛利率下降2.88个百分点,主要是美国新冠疫情加重受到较大负面影响,且公司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包括限制性股票计划等导致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930.19万元。

(4)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研究及其他CRO服务实现毛利5,655.15万元,同比下降39.49%,毛利率下降8.49个百分点, 主要由于公司加大对关键人才激励包括限制性股票计划等导致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846.80万元;以及中国和美国的临床开发业务严重受到COVID-19疫情影响,毛利率下降。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20-069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于2020年8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Ge Li(李革)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2020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同意《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相关内容。前述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20-070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向本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 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于2020年8月1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Harry Liang He(贺宪)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2020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1月至6月经营管理和财务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作出本决议之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同意《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公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2020年1月至6月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因此,同意该报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0-071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78号文)核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计104,198,556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60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计人民币2,250,688,809.60元,扣减发行费用计人民币120,403,409.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计人民币2,130,285,400.00元。实际到账金额计人民币2,160,661,257.22元, 包括尚未划转的其他发行费用计人民币30,375,857.22元 (其中,前期已从公司自有资金账户中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计人民币12,518,414.65元,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计人民币17,857,442.57元)。上述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160,661,257.22元已于2018年5月2日全部到账,并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德师报(验)字(18)第00197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 相关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83,757,223.81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的净额72,335,467.06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公司名称	开户账号	资金到账时间	2019年12月31日存放余额	2020年6月30日存放余额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15062018041800	2018年5月2日	91,580,860.63	3,219,899.7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510902041010802		110,791.35	110,737.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坍口支行	本公司	322006611018018030891		6,345,220.89	6,350,032.6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本公司	98460078801700000461		59,549,475.66	15,297,283.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98460078801200000493		4,657,935.11	6,141,480.0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93177419	不适用	41,256,337.58	52,634,740.9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	510902047310103		3,044.74	3,049.39
合计				203,503,665.96	83,757,223.8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2018年5月2日,本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坍口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5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分别向子公司苏州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药明”)、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药明”)和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药明”,苏州药明、天津药明和上海药明合称“子公司”)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2018年5月23日,本公司、保荐机构、监管银行和对应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前述根据四方监管协议开立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四方)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	开户公司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增资金额	专户用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苏州药明	98460078801200000493	338,229,310.00	苏州药物安全评价中心扩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天津药明	15000093177419	384,120,328.00	天津化学研发实验室扩建升级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上海药明	510902047310103	200,000,000.00	药明康德总部基地及分析诊断服务研发中心(91#、93#)

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83,757,223.81元 (其中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72,335,467.06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公司名称	开户账号	2020年6月30日存放余额	签署监管协议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15062018041800	3,219,899.77	三方监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510902041010802	110,737.16	三方监管协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河坍口支行	本公司	322006611018018030891	6,350,032.60	三方监管协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本公司	98460078801700000461	15,297,283.87	三方监管协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苏州药明	98460078801200000493	6,141,480.09	四方监管协议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天津药明	15000093177419	52,634,740.93	四方监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	上海药明	510902047310103	3,049.39	四方监管协议
合计			83,757,223.81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660.05万元。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6月,本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制度规范,本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暨2018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最终同意本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9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购买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19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本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截至2020年6月30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76,300.00万元。本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1,017.13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	金额(万元)
1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河坍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保本型)	20,000.00
2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保本型)	20,000.00
3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河坍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保本型)	19,000.00
4	天津药明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保本型)	5,500.00
5	苏州药明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保本型)	10,000.00
6	苏州药明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保本型)	1,8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

特此公告。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0年6月30日)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0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5,068.88				本期间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1,991.78		
募集资金净额				213,028.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135,660.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苏州药物安全评价中心扩建项目	否	72,719.98	72,719.98	72,719.98	-	22,685.17	50,034.81	31.20%	2020年12月31日	注1	不适用	否
天津化学研发实验室扩建升级项目	否	56,400.00	56,400.00	56,400.00	1,991.78	29,066.32	27,333.68	51.54%	2020年12月31日	注1	不适用	否
药明康德总部基地及分析诊断服务研发中心(91#、93#)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20,000.00	-	100.00%	于2018年5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044.71万元	是(注3)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3,908.56	63,908.56	63,908.56	-	63,908.56	-	100.00